

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必履行其他必要手续。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方提供担保（补发）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

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16日13:00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翠海工业园第七栋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艳年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翠海工业园第七栋 联系电话：0755-29774660 联系传真：0755-29774620 邮编：518103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议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